

吴忠市红寺堡区教育局

[2025] 23 号

吴忠市红寺堡区教育局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公示

根据《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红寺堡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红政办发〔2019〕96号）和《红寺堡区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5 年部门预算的函》文件要求，现将吴忠市红寺堡区教育局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予以公示如下：

1. 聘用人员（临聘教师、保安、特岗教师、控制编教师）生活性补助
2. 名师骨干人才工作室工作经费
3. 教育事业费
4. 免费师范生首次购房
5. 扶持、规范普惠性民办幼儿园
6. 公交车送学生空返燃油补助资金
7. 教育督导工作经费
8. 高考、中考、学考等各类考试经费
9. 幼儿园校车运营补贴
10. “三级”骨干教师补助资金

- 11.营养改善计划地方配套服务费
- 12.2025年1-12月份校长、书记、班主任津贴
- 13.红寺堡区本级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项培训项目
- 14.红寺堡区中小学教学质量分级监测经费
- 15.“十四五”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行动
- 16.红寺堡区教育局2025年农村学校取暖补贴
- 17.教育系统实习生生活补助
- 18.幼儿园保教费
- 19.9+3免费职业教育项目
- 20.第九幼儿园建设及学校运动场维修改造项目

吴忠市红寺堡区教育局

2025年1月16日

